



本函檔號 Our Ref:

電話號碼 Tel : 3509 8638

來函檔號 Your Ref:

傳真號碼 Fax : 2537 1002

## 電郵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1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秘書  
羅英偉先生

羅先生：


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跟進2013年2月25日會議  
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的標準收費調整

有關行動一覽表(截至2013年2月26日)中第12項，現附上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就分項(a)及(c)的回覆(附件A)及以下本局就分項(b)的回覆，供閣下跟進之用。

### 分項(b) – 住宅用戶日常生活耗用煤氣及電力的收費比較

住宅用戶日常生活的煤氣費及電費難以簡單比較，因為不同的用戶設備(如煮食爐或熱水爐)有不同的運作原理、設計和構造，影響所需耗用的能源，而煤氣及電力的收費結構亦不一樣。作為參考，新標準煤氣費生效後，在每月使用1,000兆焦耳能源的情況下(即約21度煤氣或280度電力)，住宅用戶的煤氣費及電費大致上分別不大。

環境局局長

(丘小敏  代行)

二零一三年三月八日

## 中文譯本

## 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2013 年 2 月 25 日會議跟進事項

## 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的標準收費調整

要求提供的資料

- a) 根據石油價格在過去 6 年上升近 50%及石油佔生產煤氣原料約 40%，中華煤氣調高標準收費 4.6%或即 2012 年實質煤氣費 3.6%的理據

煤氣收費包括標準煤氣費及燃料調整費兩部分。

燃料調整費代表每月計算一次的標準燃料成本與中華煤氣承擔的實際燃料成本的差額。任何燃料調整費將以回扣或附加費形式轉予客戶。在此機制下，燃料調整費已處理過去 6 年上升近 50%的石油價格。中華煤氣自 2006 年 10 月起引入天然氣，作為生產煤氣的部份原料 (超過總原料量 50%)後，燃料調整費顯著下調，即使在油價高企的環境下，燃料調整費仍低於 6 年前的水平。

過去三年，中華煤氣的營運成本不斷上升。期間的累計通脹率約為 12%，而各類主要成本的累計增幅則更高，詳情請參閱附表一。

附表一：營運成本上漲幅度

成本類別	增幅 (2010-2013)
薪金加幅	18%
租金	16%
車用燃油	19%
差餉	14%

儘管中華煤氣已採取了多項節省開支和優化業務流程的措施，使生產力在過去 3 年上升近 3-4%，但這些措施已經不再足夠抵銷因通脹引至的額外成本開支。標準收費加幅的 4.6%，亦只能抵銷部份增加的營運成本。再者，中華煤氣持續投資於基建設施，為新發展地區供應煤氣，並維持其安全和可靠的服務水平。中華煤氣計劃於未來 4 年的投資額預計為 39 億元，此舉也會帶來額外的財務開支。

- c) 按 2010 年至 2013 年的整體薪金加幅 18% 計，有關員工及管理層自 2010 年起的薪金加幅詳情

中華煤氣自 2010 年起的薪金加幅如下表所示 :-

薪金加幅	2011	2012	2013 預計	累計加幅 (2011-2013)
職員(管理)	+4%	+8%	+5%	+18%
職員(一般)	+4%	+8%	+5%	+18%
員工	+4%	+8%	+5%	+18%